

合同审核

项目名称	开元壹号五期（62#地块）
合同名称	开元壹号营销活动大礼包采购合同
合同价	230,000.00
币种汇率	币种：人民币 汇率：1.00000000
暂估金额	0.00
合同类型	营销类合同
合作方	河南臻客实业有限公司 类型：营销类
合同种类	其他合同
经办部门	集团公司->中浩德地产有限公司->开元壹号五期（62#地块）->招标合约部
经办人	高明谦
第三方	
开发单位	浩德置地
工期	

形成方式	招标
款项类型	费用项
承包范围	
合同概述	<p>1、甲方分批次、数量向乙方下单，乙方应当在收到甲方订单及货款后15日内按照甲方订单提供货物，运送、装卸码放至甲方指定地点，甲方就此向乙方支付费用。</p> <p>2、乙方为甲方提供的产品种类以合同附件一《家电大礼包采购清单计价表》为准。</p> <p>3、甲乙双方均已知晓并保证：乙方提供的产品仅限于向其客户作为礼品赠品使用，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任何途径出售。</p>
付款方式	<p>3、案场展示样品货物款项由甲方支付，乙方货品到货并按甲方要求布置完场地且甲方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样品费用23000元。</p> <p>第三条 付款方式、供货方式</p> <p>1、具体批次、数量及指定收货人</p>

信息以甲方书面确认为准。

2、大礼包支付方式：每批次供货前，甲方支付本批次礼品款项的95%，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并经甲方或甲方指定业主验收合格后（如甲方指定业主无法确认的以物流签署后25日内未提出异议即视为验收合格），甲方应在25天内支付剩余5%款项。但是，验收合格并不免除乙方的质量保证责任。如出现未按合同约定清单供应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7日内换货/补货至合格，甲方有权在未付款项中扣除相应费用，本次剩余费用不足以抵扣的，甲方有权在下一批次应付款项中扣除。

3、乙方在双方约定的供货期内将甲方订购产品运输至甲方指定收货地点并交给甲方指定收货人，产品在经甲方或甲方指定收货人签收前的任何毁损、灭失及其他风险、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质量要求及
保修约定

1、甲方（含甲方指定接收人）收货时对产品进行检验，乙方交付的产品应符合订货单所载的种类、型号、数量、质量等信息，符合行业标准。甲方（含甲方指定接收人）确认无误后在产品接收单上签字或盖章，检验不合格的，甲方（含甲方指定接收人）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在7日内重新换货直至复验合格。退回及补发运费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供应的礼品保修期为自签收合格之日起算壹年，须同时告知参与该活动的业主。其中，属于国家三包范围内的产品，乙方按照三包规定提供服务，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日内督促厂家处理产品售后问题，若逾期或拒绝服务的，乙方应按照2000元/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备注